

(上排 143 页)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领域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历。
√是 □否 □不适用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不是过去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候选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四、本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何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缺乏会计专业人士,本人将持续履行职务,不以辞职行为而解除职务。

候选人:赵薇
2026年0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6-23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张宏伟作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候选人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履历、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人认为被提名人的上述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已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领域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历。
√是 □否 □不适用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不是过去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聘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候选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其他丧失独立董事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并持续履行职务,不以辞职行为而解除职务。

候选人:张宏伟
2026年0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6-24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张宏伟作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担任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就公开声明事项,将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领域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历。
√是 □否 □不适用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不是过去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聘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_____

候选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何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缺乏会计专业人士,本人将持续履行职务,不以辞职行为而解除职务。

候选人:张宏伟
2026年0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6-25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17日14:30
(2)网络会议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1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0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金岭街999号,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主要议题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简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别	备注
100	议案:选举和补选独立董事的持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议案:2025年度董事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议案: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议案: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议案: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章程、治理规则自2026年度重新修订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聘请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董事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候选人(5)人
8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宏伟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8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佩女士	累积投票提案	√
8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魏志杰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8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宇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8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陶国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董事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候选人(3)人
901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宇女士	累积投票提案	√
902	独立董事候选人魏志杰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903	独立董事候选人陶国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的具体内容
提案 1.00至1.00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 7.00至 9.00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其他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投票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3)提案 6.00 关联交易需回避表决,且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4)提案 8.00和 9.00 采用累积投票制。提案 9.00 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保荐机构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选举,本次股东大会应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5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票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乘以该股份每股一票,股东可以将其所有的选举票数分配给一人或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登记事项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受他人股东委托代理投票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任何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効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传真,传真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进行方式办理登记;

5.登记时间:2026年6月1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6.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7.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金岭街 999 号
联系人:曹伟伟 刘江光
联系电话:0435-3910222
传 真:0435-3910222
邮 箱:134000

电子邮箱:cbj@163.com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均由出席会议的出席、列席会议者自行承担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给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www.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6月20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766”,投票简称为“金马投票”。

2. 投票表决意见见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该提案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股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累积投票时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提案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票数,如果不同提案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拟推选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被推选候选人姓名	票数
对候选人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填报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9.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③ 股东可以将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6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该证券交易所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17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需事先登录交易所网上交易系统并持有该交易所网络投票实施指南(《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业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业务规则》的授权委托书,取得“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请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tp.cninfo.com.cn 查阅相关栏目内容。

3. 股东如委托证券公司代理投票,可登录 https://w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 人: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6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简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选举和补选独立董事的持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议案:2025年度董事工作报告	√			
200	议案: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	√			
300	议案: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议案: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章程、治理规则自2026年度重新修订的议案	√			